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存续分立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存续分立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将在作出分立决议后通知债权人，在征得债权人同意后实施分立；同时，存续分立事项尚需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最终信息以相关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金顶顺采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采矿业”）实施业务分立，分立方式为存续分立，具体情况如下：

一、分立情况概述

四川金顶顺采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采矿业”）为公司全资

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顺采矿业 100%股权，顺采矿业主要包含石灰石矿石的开采、加工及销售和氧化钙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等多项业务。公司因统筹整合其内部资源、充分发挥其各业务的专业化需要，提高经营效益和效率，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全资子公司——顺采矿业实施存续分立。

本次存续分立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存续分立的相关登记备案事项。

二、分立前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金顶顺采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81MA64L1W10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峨眉山市乐都镇（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

法定代表人：杨学品

注册资本：壹亿叁仟捌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7年09月13日

营业期限：2017年09月13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石灰石开采、加工及销售；氧化钙产品生产及销售；建筑材料、矿产品销售；机械加工；普通货物运输；电力开发；科研开发、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品）及场地、房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文化

用品及日用品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顺采矿业为四川金顶的全资子公司，四川金顶直接持有顺采矿业100%的股权。

顺采矿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2,697.76
净资产	34,527.48
资产负债率	44.93
项目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33,799.37
净利润	6,079.67

上述数据已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分立方案

1、分立方式

本次分立采用存续分立方式，其中顺采矿业将继续存续，以石灰石矿石的开采及销售业务为主。矿石加工及产品销售业务分立为新设全资子公司，由四川顺采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顺采建材”）承接；氧化钙的生产及销售业务分立为新设全资子公司，由四川金顶顺采钙业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顺采钙业”）承接。存续分立完成后，分立存续的顺采矿业经营范围不变。

2、分立前后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分立前	分立后	
顺采矿业	13,800	8,800	公司持有 100%
顺采建材	-	2,000	公司持有 100%
顺采氧化钙	-	3,000	公司持有 100%
合计	13,800	13,800	

3、业务分割情况

分立完成后，顺采矿业以石灰石矿石的开采及销售业务为主，顺采建材以矿石的加工及销售业务为主，顺采钙业以氧化钙的生产及销售业务为主。

4、财产分割情况

分立基准日确定为 2022 年 3 月 31 日，签署分立协议，同时确定分立后存续公司与新设公司具体的资产及负债。

5、债权债务分割情况

根据“人随资产走、债随资产走”的原则，公司拟分立资产涉及的相关债务由相应子公司承接，债务转让若涉及需第三方同意、批准的，划转双方共同与债权人协商，取得债权人关于相关债务转移的同意函。如出现不同意转移的情况，由划转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对于公司已签订的与拟分立资产相关的协议、合同等，分别由子公司对应承继，并按前述债务转移的有关原则处理可能出现的争议。

6、人员安置及分立后公司规范运作

根据“人随资产走、债随资产走”的原则，分立前的员工由分立后

的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自的业务范围进行分配安排，其中分立后顺采矿业承继石灰石矿石开采及销售业务职工的劳动关系；新设子公司顺采建材和顺采钙业分别承继相关业务职工的劳动关系。不得损害职工的合法权益。

分立后，存续的顺采矿业进行章程修订，新设子公司制定新的公司章程，并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规范法人治理结构运作。

四、本次分立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分立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使公司内部专业资源能够更好的发挥作用，有利于公司整体资源的整合和优化。本次存续分立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公司将在作出分立决议后通知债权人，在征得债权人同意后实施分立；同时，存续分立事项尚需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最终信息以相关部门核准登记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